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5 年 9 月 11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披露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以及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披露的《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近日，公司收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基本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原指派陈振伟（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徐健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因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现指派陈长元接替陈振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闫志勇接替徐健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后的公司 2025 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为陈长元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闫志勇先生。

二、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陈长元，1997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鼎智科技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闫志勇，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签署菲达环保、爱朋医疗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海洋王、光隆能源、赛恩斯、长河信息 2023 年度审计报告；2023 年，签署菲达环保、爱朋医疗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光隆能源、长河科技、巨星建材 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签署菲达环保、爱朋医疗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长河科技、光隆能源、巨星建材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二) 诚信记录情况及独立性说明

陈长元、闫志勇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陈长元、闫志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系审计机构内部工作调整，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1 日